

证券代码：872641

证券简称：巨鹏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√ 其他方式投票 （不含网络投票）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（不含网络投票）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3 日 9:00。

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和其他投票方式（不含网络投票）同时进行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641	巨鹏股份	2025 年 5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国浩律师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、《2024

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为了提高公司资金收益，充分发挥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公司拟在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、安全性高、稳健性银行理财产品，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600 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上海领先餐饮管理有限公司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提名程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康云华向董事会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为保证公司各项事务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程波先生为公司董事。任期为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六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；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2. 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3 日 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刘华玲 电话：0714-3056808 传真：0714-305677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的差旅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巨鹏厨房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